

賬目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

賬目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就若干物業、機器及設備之重估作出修訂，並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發出多項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會計準則（「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本集團並無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提前採納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董事會認為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編製本賬目所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列載如下：

(a) 綜合賬基準

綜合賬目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賬目。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有能力控制其財政及營運政策的公司。

綜合賬目亦包括本集團應佔其共同控制實體收購後之業績與儲備。

本年度內購入或售出之附屬公司之應佔業績由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計或計至控制權終止之日為止（按適用）列於綜合損益賬內。

集團內公司間之所有重大交易及結餘經已對銷。

(b) 商譽及資本儲備

商譽指收購成本超過本集團應佔所購入之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於收購生效日期之淨資產公平值之差額。收購產生之商譽在資產負債表內列作獨立資產，並按不超過二十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假如淨資產應佔之公平值超過收購代價，有關差額在收購年度確認為收入或按所收購之非貨幣資產之加權平均可使用年期內確認為收入。

商譽之賬面值每年進行檢討，只有在董事認為已出現非暫時性減值時才作出撥備。

出售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盈虧根據出售當日之淨資產計算，其中包括仍未攤銷之應佔商譽數額。

(c) 共同控制實體

共同控制實體乃本集團與合營者以合約協議方式經營合營業務，共同進行經濟活動，該活動受雙方共同控制，任何一方均沒有單方面之控制權。共同控制實體以權益法入賬，本集團應佔之溢利減虧損列入綜合損益賬，而應佔之資產淨值則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中。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物業、機器及設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按原值或估值減去累積折舊及重大永久性減值準備入賬。

建造中船舶、投資物業及永久業權土地毋須提撥折舊準備。

投資物業為一座長期出租之商業大廈，並非為本集團所佔用。投資物業按市值入賬並每年依據董事會或獨立估值師按公開市場值作出重估。重估虧絀在損益賬中扣除；如有升值，則首先轉入損益賬對銷以前之重估虧絀，餘額轉撥資產重估儲備。於出售投資物業時，任何有關之重估盈餘將轉入損益賬。

其他資產以直線法在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或有關財務租賃年期(如為較短之期間)內撇減其原值或估值至其估計剩餘價值。估計可使用年期概列如下：

貨櫃輪	二十五年
貨櫃	五至十二年
車架	十至十二年
貨櫃碼頭設備及修繕	十至十五年
永久業權房產	不超過七十五年
中期租賃房地產	按租約年期攤銷
汽車、傢俬、電腦及其他設備	五至十年

重修資產使回復正常運作之主要費用在損益賬中扣除。其增值將以資本化及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折舊後列入本集團之物業、機器及設備。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賬面值不時定期檢討。假若估計之可收回價值已永久下跌至低於賬面值，則將賬面值撇減至估計可收回價值。

出售溢利和虧損，以售出资產之淨收入減去其賬面值之差額列入損益賬內。在出售已重估資產時，其重估儲備將直接轉撥保留溢利賬項內。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e) 投資

預期持有至到期日為止之債務證券及擬作長期持有之股份均納入資產負債表長期投資項目下，按原值就購入時產生之溢價與折讓作出攤銷加以調整，減準備。當董事會認為投資有非暫時性減值，則提撥準備。

購買長期債務證券之溢價或折讓按購入之日至預期到期日之期間內在損益賬作出攤銷。變現長期投資之任何溢利或虧損均在出現時確認，並計入為損益賬中之其他經營溢利。

投資組合主要包括有價證券，主要是為了可以從價格波動中賺取盈利而購入，並能即時轉換為現金並按可變現值納入資產負債表流動資產項目下。投資組合收益及於出售或重估後出現之盈餘或虧絀，包括滙兌差額，均計入損益賬中之財務費用淨額。

(f) 租賃資產

依據實質上將資產擁有權之所有風險及回報轉移予本集團之協議，向第三者租用之資產，列作融資租約。由財務租賃生效日起，該等資產按公平價值或以租約中內含之利率折算最低租約費用之現值(以兩者較低者為準)，資本化列作資產，其附帶債務則以扣除財務費用後之淨額包括於長期負債賬內。財務租賃下之資產按上述附註(d)所述之基準折舊。租約總支出按租約中內含之利率攤分為利息支出及財務租賃債務之遞減。

資產擁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由出租者保留之租約列作經營租約。經營租約之應付租金在扣除自出租後收取之優惠後，以直線法按租約年期或可反映承租人所得利益的時間模式的其他有系統方法於損益賬扣除。

(g) 電腦軟件之開發成本

由本集團控制之可識別及獨特軟件產品，如能提供一年以上高於成本之經濟效益，其直接成本均確認為無形資產。直接成本包括負責軟件開發之員工成本及相關間接經營費用之適當分攤。其他與開發及維持電腦軟件程式有關之成本在產生時確認為開支。

將電腦軟件程式之效能提升或擴闊至超逾其原來規格之開支均確認為資本改良，並加進軟件之原成本內。確認為資產之電腦軟件開發成本在開發完成時按三至五年之估計使用期以直線法攤銷。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h) 遞延支出

長期融資及租出安排有關之費用遞延入賬，並按貸款及租賃年期以直線法攤銷。與租出投資物業有關之支出遞延入賬，並按不超過五年之期限以直線法攤銷。

(i) 持作出售用途之物業

持作出售用途之發展中物業包括地價、建築成本及資本化之利息、減去預期虧損之準備，已列於流動資產賬項內。持作出售用途之已完成物業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較低者入賬。可變現淨值依據預計銷售所得款減估計出售費用計算。

(j) 準備

當因為過往已發生的事件而須承擔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而有可能需要令資源流出以解除責任，及責任金額能夠可靠地作出估算的情況下，則需確認準備。當預期準備可獲償付，則將償付款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惟只能夠在償付款可實質確定時確認。

重組準備主要包括終止租約之罰款及解僱員工之付款，並於集團須承擔法律或推定付款責任之期間確認。解僱員工之遣散費僅在與適當之僱員代表協定裁員條款及受影響僱員數目後，或在個別僱員獲知會具體條款後始確認。有關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成本不會預先作出撥備。不再用作原定用途之物業、機器及設備均撥作流動資產，並按賬面值與估計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

(k)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負債之稅基與它們在賬目內之賬面值兩者之短期時差作全數撥備。短期時差主要來自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退休福利之撥備以及累積稅損。遞延稅項採用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率釐定。

與未用累積稅損有關之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有可能將未來應課稅溢利與可動用之未用稅損抵銷而確認。

遞延稅項乃就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投資之短期時差而撥備，但假若可以控制時差撥回之時間，而短期時差有可能在可見未來不會撥回則除外。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l) 僱員福利

集團在其營運的主要國家設有多項界定福利及界定供款退休計劃。退休計劃一般由集團相關公司與員工供款，在有需要時會採納獨立精算師之供款數額建議。

向界定供款計劃作出之供款在供款有關之年度損益賬內支銷。

就界定福利計劃而言，年度供款乃根據合資格精算師就退休金注資之建議作出，以為每名計劃成員在其服務年內建立儲備，用以向退休員工或其家屬支付退休金。此等退休成本採用預計單位貸記法評估，根據精算師就每隔二至三年進行的全面估值的建議，提供退休金的成本在損益賬扣除，令定期成本分攤至僱員服務年期。退休責任為估計未來現金流出量之現值，利用到期日及相關負債條款相類似之優質債券之息率計算。計劃資產按公平值衡量。精算盈虧以超越計劃責任之現值與計劃資產之公平值兩者之較高者百分之十之金額，按僱員預期之平均尚餘服務年期在損益賬確認。

僱員在年假和長期服務休假之權利在僱員應享有時確認。本集團為截至結算日止僱員已提供之服務而產生之年假及長期服務休假之估計負債作出撥備。僱員之病假及產假不作確認，直至僱員正式休假為止。

當本集團因為僱員已提供之服務而產生現有法律或推定性責任，而責任金額能可靠估算時，則將預期須在結算日後十二個月內支付之獎金計劃作出撥備。

(m) 收益確認

經營貨櫃運輸及物流業務所得之運費收入，按每艘船舶每一航次已完成之百分比為基準，以時間比例法確認其收入。經營貨櫃碼頭及提供其他服務所得之收入，按提供服務後或以應計制確認。有關營運租約之租金收入按各租約期以直線法確認。在建物業之銷售額根據已完成建築工程或已收銷售款項之比例兩者之較低者，在發展過程中確認入賬。已建成物業之銷售額在買賣合約完成後確認。

(n) 船舶維修及檢驗

船舶乾塢維修及特別檢驗費用在產生時於損益賬內撇銷。

(o) 借貸成本

直接用於融資建造或購買資產之借貸產生之利息及相關成本，在該資產需要完成並籌備作預定用途之期間內資本化入賬。所有其他借貸成本作開支入賬。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p) 金融工具

本集團參與之金融工具，包括期貨、遠期合約、掉期及期權交易，用作對沖由外匯、利率及其他營運成本波動造成之風險。此等金融工具乃本集團風險管理策略之一，以管理按應計制基準量度之資產、債務、持倉或現金流量。此等金融工具以同等基準按於結算日相關之該等資產、債務或持倉入賬。而有關資產、債務或持倉產生之損益亦以相同基準確認。期權溢價在產生時計入損益賬內。在結算日，未平倉遠期外匯合約未變現之收益及虧損包括在損益賬內。

(q)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存於銀行及財務機構於存款日起計三個月內可隨時提取之款項，以及可隨時轉換為現金之投資組合，減除由銀行及財務機構墊支而須於墊支日期起計三個月內償還之金額。

(r) 外幣

集團之功能性貨幣以美元為單位。

本年度內其他外幣交易以交易日之適用匯率折算。以其他貨幣為單位之貨幣資產及負債均以結算日之適用匯率折算。滙兌差異則包括在損益賬內。

附屬公司以其他貨幣顯示之損益賬按是年度加權平均匯率折算，而資產負債表則按結算日之匯率折算。換算海外附屬公司投資淨額產生之滙兌盈虧直接撥入儲備內。

2. 營業額

美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貨櫃運輸及物流	3,827,893	2,969,554
貨櫃碼頭	289,185	251,025
物業投資及發展	23,250	20,534
	4,140,328	3,241,113

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貨櫃運輸及物流、碼頭營運及物業投資和發展。

營業額指經營貨櫃運輸及物流業務所得之運費、船租、服務費及其他收入、經營貨櫃碼頭業務之收入、物業出售及來自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之總額。

3. 營運支出

美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貨物處理成本	1,546,856	1,253,669
船舶及航程費用	748,095	630,005
設備及空箱回流費用	502,436	446,877
貨櫃碼頭營運費用	206,298	180,727
物業管理及發展	9,073	8,924
	3,012,758	2,520,202

4. 其他營運收入

美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長期證券投資收入		
非上市	49	2
出售長期投資之溢利	1,862	17
出售一共同控制實體之溢利	770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溢利	1,768	1,914
外幣折算溢利	1,587	8,095
其他	909	4,847
	6,945	14,875

5. 其他營運支出

美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營業及行政費用	423,759	366,692
中央行政管理	11,893	9,710
	435,652	376,402

6. 計算財務費用前經營溢利

美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計算財務費用前經營溢利已計入下列各項：		
營運租約租金收入		
房地產	22,262	20,046
貨櫃碼頭租約租金減免	—	14,254
已扣除下列各項：		
折舊		
擁有之資產	95,514	68,074
租賃之資產	49,784	46,666
營運租約租金支出		
船舶及設備	399,126	362,566
房地產	37,077	21,759
員工薪酬		
一般及行政職員	363,495	292,891
碼頭工人	170,876	151,325
船員及海員	21,547	19,631
無形資產之攤銷	8,996	11,752
核數師酬金	1,960	1,825

7. 董事酬金

美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袍金	562	324
薪金及其他酬金	1,925	1,709
酌定花紅	2,875	317
退休福利	432	177
	5,794	2,527

7. 董事酬金(續)

個別董事之酬金介乎下列金額範圍：

酬金金額範圍 (美元)	董事人數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無 – 128,200 (無 – 港幣 1,000,000 元)	4	5
320,501 – 384,600 (港幣 2,500,001 元 – 港幣 3,000,000 元)	1	1
384,601 – 448,700 (港幣 3,000,001 元 – 港幣 3,500,000 元)	—	1
641,001 – 705,100 (港幣 5,000,001 元 – 港幣 5,500,000 元)	1	—
769,201 – 833,300 (港幣 6,000,001 元 – 港幣 6,500,000 元)	—	2
1,153,801 – 1,218,000 (港幣 9,000,001 元 – 港幣 9,500,000 元)	1	—
1,602,501 – 1,666,600 (港幣 12,500,001 元 – 港幣 13,000,000 元)	1	—
1,858,901 – 1,923,000 (港幣 14,500,001 元 – 港幣 15,000,000 元)	1	—
	9	9

所有董事並無放棄其收取酬金之權利。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袍金及其他酬金金額分別為一萬九千二百美元(二零零三年：一萬四千四百美元)及四萬四千九百美元(二零零三年：三萬五千二百美元)。

支付予本集團酬金金額最高之五位人士，其中包括三位董事(二零零三年：三位)，之詳情為：

美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薪金及其他酬金	2,167	2,419
酌定花紅	3,928	562
退休福利	561	266
	6,656	3,247

7. 董事酬金(續)

該五位人士之酬金介乎下列金額範圍：

酬金金額範圍 (美元)	人數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384,601 – 448,700 (港幣 3,000,001 元 – 港幣 3,500,000 元)	—	1
512,801 – 576,900 (港幣 4,000,001 元 – 港幣 4,500,000 元)	—	1
705,101 – 769,200 (港幣 5,500,001 元 – 港幣 6,000,000 元)	—	1
769,201 – 833,300 (港幣 6,000,001 元 – 港幣 6,500,000 元)	—	2
833,301 – 897,400 (港幣 6,500,001 元 – 港幣 7,000,000 元)	1	—
1,153,801 – 1,218,000 (港幣 9,000,001 元 – 港幣 9,500,000 元)	2	—
1,602,501 – 1,666,600 (港幣 12,500,001 元 – 港幣 13,000,000 元)	1	—
1,858,901 – 1,923,000 (港幣 14,500,001 元 – 港幣 15,000,000 元)	1	—
	5	5

本集團通常於每年約四月或五月根據上年度之實際財務業績來決定所派付酌定花紅予僱員(包括董事)。因此上述酬金實為本年度內實際支付予各董事及人士有關前一年度業績之酌定花紅。

8. 財務費用淨額

美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利息支出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之銀行貸款、透支及其他貸款	19,080	18,182
財務租賃債務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	11,201	8,911
不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	7,272	6,435
	37,553	33,528
資本化列入資產之金額	(2,661)	(2,636)
	34,892	30,892
利息收入	(17,518)	(14,020)
淨利息支出	17,374	16,872
優先股之股息（附註26）	6,212	6,794
財務費用	2,683	2,498
投資組合收益	(12,627)	(7,424)
	13,642	18,740

財務費用包括償還給TAPCO之財務成本(附註20)一百八十萬美元(二零零三年：一百六十萬美元)。

9. 稅項

美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本期（海外）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28,784	16,349
共同控制實體	4,402	6,047
	33,186	22,396
遞延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3,045)	1,749
	30,141	24,145

稅項之計算以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有關國家(本集團在該國家有經營業務)適用之稅率作出準備。此等稅率範圍由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五十三，而香港適用之利得稅稅率為百分之十七點五(二零零三年：百分之十七點五)。

9. 稅項(續)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之稅項與採用適用稅率(即本集團營業地區之適用稅率之加權平均數)而計算之理論稅款有異，詳情如下：

美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除稅前溢利	700,739	353,306
按適用稅率計算之稅項	138,435	76,579
毋須繳稅之收入	(112,470)	(63,490)
不可扣稅之支出	9,913	14,695
未確認之稅務虧損	2,768	3,756
未確認之短期時差	(57)	2,813
使用先前未確認之稅務虧損	(7,403)	(11,043)
使用先前未確認之短期時差	(665)	—
確認先前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	(1,981)	(523)
確認先前未確認之短期時差	(156)	(254)
預扣稅	1,381	935
稅率增加	—	40
其他項目	376	637
	30,141	24,145

10. 普通股每股盈利

普通股之每股盈利乃按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六億七千零四十萬美元(二零零三年：三億二千九百萬美元)，並根據年內以加權平均數計算已發行普通股五億六千一百八十萬股(二零零三年：經調整派發紅股後為普通股五億五千五百萬股)計算。

11. 股息

美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已派付之中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 12.00 美仙 (二零零三年：3.50 美仙)	68,354	18,099
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 18.00 美仙 (二零零三年：11.64 美仙)	102,403	60,184
	170,757	78,283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8.00美仙(二零零三年：經調整派發紅股後為11.64美仙)。此股息將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賬項中列作保留溢利分配。

12. 物業、機器及設備

美元千元	貨櫃輪	在建輪船	貨櫃	車架	貨櫃碼頭	汽車、傢俬、		總值	
					設備及 修繕	香港以外之房地產 永久業權	電腦及 其他設備		
集團									
原值或估值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43,812	172,284	442,865	120,178	287,861	153,607	26,140	108,319	2,355,066
兌換率調整	—	—	—	485	10,300	26	441	2,155	13,407
添置	—	528,260	189,946	17,610	38,916	—	—	24,767	799,499
重新分類	320,294	(320,294)	—	—	—	—	—	—	—
出售	—	—	(13,828)	(515)	(2,403)	—	(915)	(8,718)	(26,379)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64,106	380,250	618,983	137,758	334,674	153,633	25,666	126,523	3,141,593
累積折舊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7,446	—	168,538	84,485	105,672	24,872	8,807	75,448	775,268
兌換率調整	—	—	—	194	4,489	16	97	1,386	6,182
是年度折舊	46,915	—	55,518	8,187	20,085	1,889	1,794	10,910	145,298
出售	—	—	(11,549)	(271)	(1,517)	—	(778)	(6,216)	(20,331)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4,361	—	212,507	92,595	128,729	26,777	9,920	81,528	906,417
賬面淨值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9,745	380,250	406,476	45,163	205,945	126,856	15,746	44,995	2,235,176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36,366	172,284	274,327	35,693	182,189	128,735	17,333	32,871	1,579,798
租賃資產賬面淨值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4,188	144,620	61,608	23,449	68,071	—	—	352	682,288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3,073	—	125,867	26,913	77,620	—	—	607	384,080

12.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 (a) 永久業權房地產包括一項投資物業。此項物業位於美國紐約Pine Street 88號之商業物業華爾街廣場，該物業座落於三幅土地之上，本集團全部擁有其中兩幅土地之永久業權，而第三幅土地佔地盤面積約百分之十之永久業權，由本集團擁有百分之五十權益，及以長期租約租入，於二零六六年約滿。該物業按董事會參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之專業公開市場估值而作出之估值為一億美元(二零零三年：一億美元)列賬。
- (b) 貨櫃輪中包括三艘(二零零三年：三艘)由本集團於一九九零年五月購入直接擁有權之前以財務租賃方式經營之貨櫃船。該等船舶以董事會估值記賬。該估值代表當時之買價，是參照專業人員對附帶租約船舶之公開市場價格估值為基準而訂定為八千七百萬美元。根據香港會計實務準則第17號「物業、機器及設備」72段，該等船舶是不必再作重新估值。假設該等船舶以成本價記賬，其賬面淨值將會被減低二百三十萬美元(二零零三年：二百七十萬美元)。
- (c) 除上述附註(a)及(b)所提述之投資物業和貨櫃輪外，其餘物業、機器及設備皆以成本價入賬。
- (d) 已作貸款抵押之資產賬面淨值為十億零六百三十萬美元(二零零三年：九億九千九百萬美元)。本集團之輪船特定費用包括法定按揭、轉讓有關輪船之保險申索及船租收入。
- (e) 年內之利息成本一百三十萬美元(二零零三年：一百六十萬美元)已資本化為在建船舶之部份成本。

13. 附屬公司

美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本公司		
非上市股份，原值減準備	169,482	169,482
附屬公司欠款	1,012,308	688,368
欠附屬公司款項	(707,225)	(528,013)
	474,565	329,837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資料詳列於第一百零八至一百一十七頁。附屬公司欠款及欠附屬公司之款項並無抵押、免利息及沒有特定償還期限。

14. 共同控制實體

美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集團		
非上市股份，原值減準備	9,829	12,905
應佔收購後保留溢利 / (虧損)	4,967	(347)
應佔資產淨值	14,796	12,558
共同控制實體欠款	16,459	11,740
	31,255	24,298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共同控制實體資料詳列於第一百一十八頁。共同控制實體欠款並無抵押、免利息及沒有特定償還期限。

15. 長期投資

美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集團		
於 Hui Xian 之投資，原值	93,601	93,601
非上市，原值減準備	2,337	5,617
	95,938	99,218

於 Hui Xian 之投資乃指本集團所佔之非上市公司 Hui Xian Holdings Limited (「Hui Xian」) (在香港註冊成立，為北京東方廣場之控股公司) 約百分之八 (二零零三年: 百分之八) 股份權益及所提供墊款。該廣場為一總面積約六百萬平方呎之商業、零售及住宅綜合大樓。整項發展計劃已於二零零三年中完成。根據 Hui Xian 之股東協議，將由股東按彼等之持股量提供發展成本融資。除由股東提供之融資，Hui Xian 亦已安排一筆銀行貸款為三億五千萬美元 (二零零三年: 二億七千五百萬美元)，本集團亦為此貸款按比例提供擔保 (附註 32)。

16. 無形資產

美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集團		
電腦軟件開發成本	55,287	48,336
物業租賃開支	27,127	24,936
融資費用	9,246	6,295
	91,660	79,567
累計攤銷	(58,345)	(49,750)
賬面淨值	33,315	29,817
年初之賬面淨值	29,817	27,541
兌換率調整	(3)	—
添置	12,539	14,028
注銷	(42)	—
攤銷	(8,996)	(11,752)
年終之賬面淨值	33,315	29,817

17. 其他非流動資產

美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集團		
有限制之銀行結餘及存款 (附註 21)	22,367	20,802
遞延稅項資產 (附註 27)	15,352	10,960
退休金及退休資產 (附註 28)	5,796	5,145
	43,515	36,907
本公司		
有限制之銀行結餘及存款 (附註 21)	75	57

18. 發展中及作出售用途之物業

年內之利息成本一百四十萬美元 (二零零三年：一百萬美元) 已被資本化並列入發展中之物業內。

19. 應收賬項及預付項目

美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集團		
業務應收賬 (附註 20)	147,651	115,650
其他應收賬	42,663	26,901
預付項目	54,122	48,611
公用事業及其他保證金	21,402	29,126
燃油	30,008	24,257
可收回稅款	5,984	2,099
	301,830	246,644
本公司		
預付項目	107	53

20. 業務應收賬

於一九九八年，本集團與一間於海峽群島註冊之無關連特別用途公司The Rhino Receivables Company Limited (「Rhino」) 簽訂業務應收賬項購買合約(「合約」)，同意轉讓某些指定之業務應收賬項給Rhino。本集團有權在進行上述轉讓時，以不超過指定累積最高金額出售某部份上述應收賬項予Tulip Asset Purchase Company BV (「TAPCO」)，一間於荷蘭註冊之無關連特別用途公司。Rhino受託持有本集團及TAPCO所有此類業務應收賬項之利益。根據合約，TAPCO會在出售業務應收賬項當日以現金支付該等應收賬項買價之指定部份，約為該等業務應收賬項於出售日之百分之九十一，而餘款須於最後結算時付清。TAPCO向一間於美國註冊之無關連特別用途公司 — Tulip Funding Corporation借貸購買應收賬項，然後以該等應收賬項作抵押，附加由銀行發出信用證及資金融通安排，發行美元浮息商業票據。本集團以Rhino之收賬代理人身份，繼續管理該等業務應收賬項，亦同意將向本集團購買業務應收賬項時產生之財務成本償還給TAPCO。於收取所有已售業務應收賬項後，TAPCO會清還扣除任何未償還之財務成本及壞賬後之業務應收賬項買價餘款。

本集團之業務應收賬包括下列應收賬項：

美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轉讓給 Rhino 之業務應收賬項總額	184,720	164,067
減收取 TAPCO 之不可退還款項	(99,500)	(99,500)
	85,220	64,567

20. 業務應收賬(續)

業務應收賬項一般均為見票付款或給予認可信貸期限由10至45天不等。逾期仍未還款之客戶在未清還所有結欠餘額前，將不給予任何信貸。本集團之業務應收賬項(包括轉讓給Rhino之賬項，及扣除呆壞賬撥備後)根據發票到期日所作之賬齡分析如下：

美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少於一個月	215,128	194,084
二至三個月	26,750	19,575
四至六個月	5,123	1,162
多於六個月	150	329
	247,151	215,150

21. 銀行結餘及存款

美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集團		
有限制	105,932	127,825
無限制	749,245	536,791
	855,177	664,616
減有限制及列入		
非流動資產(附註17)	(22,367)	(20,802)
非流動負債(附註26)	(83,565)	(91,975)
	749,245	551,839
本公司		
有限制	75	57
無限制	8,515	15,728
	8,590	15,785
減有限制及列入		
非流動資產(附註17)	(75)	(57)
	8,515	15,728

有限制之銀行結餘及存款乃是已抵押作銀行備用額及租賃安排或作特定用途之資金。於二零零三年，本集團有一筆有限制存款達一千五百萬美元用作抵押同一數額之短期銀行貸款(附註23)，故不列入非流動資產。

22. 應付賬項及應計項目

美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集團		
業務應付賬	164,823	141,199
其他應付賬	33,071	30,877
應計營運費用	335,047	278,095
遞延收入	20,594	36,073
	553,535	486,244
本公司		
應計營運費用	1,604	1,219

本集團之業務應付賬按發票日期所作之賬齡分析如下：

美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少於一個月	132,763	82,741
二至三個月	25,906	52,559
四至六個月	1,326	2,402
多於六個月	4,828	3,497
	164,823	141,199

23. 銀行透支及短期貸款

美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集團		
短期貸款		
有抵押	—	29,283
無抵押	—	9,625
銀行透支		
無抵押	85	50
	85	38,958

於二零零三年，有抵押銀行貸款中之一千五百萬美元是以同一數額之銀行存款作為抵押(附註21)。

24. 長期負債

美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集團		
銀行貸款		
有抵押	709,595	594,334
無抵押	10,624	51,405
其他貸款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		
有抵押	9,897	15,541
無抵押	2,644	2,580
財務租賃債務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	141,682	190,317
不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	530,437	205,027
	1,404,879	1,059,204
列入流動負債之現期部份	(145,926)	(218,527)
	1,258,953	840,677

24. 長期負債(續)

(a) 本集團之銀行貸款、其他貸款及財務租賃債務之到期日如下：

美元千元	銀行 貸款	其他 貸款	財務租賃	
			現值	最低 付款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	101,712	5,559	38,655	62,289
二零零六年	104,998	4,945	62,374	83,604
二零零七年	114,375	710	58,161	75,265
二零零八年	83,958	654	19,092	33,833
二零零九年	123,975	229	25,193	38,634
二零一零年及以後	191,201	444	468,644	619,128
	720,219	12,541	672,119	912,753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	160,053	7,271	51,203	65,892
二零零五年	80,818	5,268	34,727	47,748
二零零六年	63,478	4,659	73,647	84,364
二零零七年	64,833	487	44,823	51,507
二零零八年	66,302	430	8,735	13,550
二零零九年及以後	210,255	6	182,209	227,387
	645,739	18,121	395,344	490,448

(b) 銀行貸款、其他貸款及財務租賃債務按固定利率(年息3.5%至10.6%不等)或浮動利率(年息按約定市場利率加0.2%至2.2%)計算利息。

25. 其他非流動負債

美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集團		
可贖回優先股(附註26)	—	—
遞延稅項負債(附註27)	40,166	37,624
退休金及退休負債(附註28)	14,141	11,117
	54,307	48,741

26. 可贖回優先股

美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可贖回優先股及溢價	83,565	91,975
減認沽期權之限制存款(附註21)	(83,565)	(91,975)
	—	—

二零零二年六月，本集團與(其中包括)兩各無關連第三方(統稱「優先股股東」)就一附屬公司簽訂(其中包括)一份後經修訂之股東協議。根據股東協議，優先股股東向本集團購入該附屬公司九十股每股面值一百五十歐元之累計優先股(「優先股」)，並注資合共一億美元減優先股之面值作為股份溢價(「溢價」)。優先股股東有權收取期間未償還之優先股面值與溢價(統稱「優先股注資」)總額之百分之七點零八年率計算之年度股息。在當地法律許可下，優先股股東可建議每年償還溢價，但有關還款不得超過股東協議內列明之最高百分比。溢價合共八百四十萬美元(二零零三年：八百萬美元)已於年內償還予優先股股東。

優先股股東獲授不可撤回之期權，可於若干情況下將其優先股出售予本集團。作為該等期權之抵押，本集團存放若干相當於未償還優先股注資之銀行存款(「存款」)，合共八千三百六十萬美元(二零零三年：九千二百萬美元)，此乃根據期權條款，作為履行本集團責任之銀行擔保。優先股期權下之代價相當於未償還優先股之公平市值但不高於該存款及其應計利息。本集團亦已向銀行給予不可撤回之指示，指示銀行在收到優先股股東之有關通知時，按銀行擔保向他們支付存款和應計利息。鑑於這多項安排，董事會認為在賬目中於可贖回優先股注資中扣除存款是公平和適當的。

27.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美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集團		
遞延稅項資產(附註17)	15,352	10,960
遞延稅項負債(附註25)	(40,166)	(37,624)
	(24,814)	(26,664)

27.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續)

當有法定權利可將現有稅項資產與現有稅務負債抵銷，而遞延稅項涉及同一財政機關，則可將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互相抵銷。上述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列賬之資產/(負債)已計入適當抵銷並包括下列項目：

美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遞延稅項資產(超過十二個月後收回)	10,178	4,455
遞延稅項負債(超過十二個月後支付)	(39,699)	(37,396)

遞延稅項根據負債法採用集團營運國家之適用稅率就短期時差作全數計算。遞延稅項賬之變動如下：

美元千元	加速 折舊 免稅額	收益 支出	稅務 虧損	退休金	總計
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3	5,554	3,132	952	9,731
兌換率調整	—	255	8	—	263
在損益賬貸記/(扣除)	(93)	1,521	740	589	2,757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7,330	3,880	1,541	12,751
兌換率調整	—	140	(83)	—	57
在損益賬貸記/(扣除)	—	5,880	1,112	(333)	6,659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3,350	4,909	1,208	19,467

27.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續)

美元千元	加速 折舊 免稅額	投資 物業	退休金	總計
遞延稅項負債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687	18,836	808	32,331
兌換率調整	2,489	—	89	2,578
在損益賬扣除/(貸記)	4,095	577	(166)	4,506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271	19,413	731	39,415
兌換率調整	1,193	—	59	1,252
在損益賬扣除/(貸記)	3,319	384	(89)	3,614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783	19,797	701	44,281

未用稅損一億零一百二十萬美元(二零零三年：一億六千四百二十萬美元)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二千一百萬美元(二零零三年：三千三百二十萬美元)並無在賬目中確認。未用稅損九千四百八十萬美元(二零零三年：一億六千二百萬美元)並無到期日，而結餘將於二零一零年或以前之多個日期到期。

與投資附屬公司有關之短期時差一億三千三百八十萬美元(二零零三年：一億零五百五十萬美元)之遞延稅項負債一千一百五十萬美元(二零零三年：七百萬美元)並無確認，因為目前無意將此等附屬公司之保留溢利滙返控股公司。

28. 退休金及退休福利

本集團在其經營業務之主要國家實行多項界定福利及界定供款退休計劃。計入損益賬內之此等計劃之費用總額為二千一百二十萬美元(二零零三年：一千六百二十萬美元)。

界定供款計劃主要於香港、美國及加拿大實行。此等計劃惠及本集團約百分之七十二之僱員。向界定供款計劃(其全部資產由信託基金持有，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之供款，乃按僱員薪酬之百分比，並視乎僱員服務年資而定，然而本集團對若干計劃之供款，可能因一些僱員於有權享受足額供款前退出計劃使供款被沒收而告減少。本年度在損益賬之界定供款計劃之支出如下：

美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14,346	11,332
已動用之沒收額	(37)	(49)
	14,309	11,283

28. 退休金及退休福利(續)

界定福利計劃主要於美國、英國及加拿大實行。該等界定福利計劃涵蓋本集團約百分之十三僱員，且已悉數提足款項，惟兩項較小型計劃及其他離職後退休福利除外。已提供款項之計劃之資產由信託基金持有，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此等計劃之供款額乃根據認可精算師依從當地慣例與規例而評定。用於預計本集團長俸計劃之福利責任之精算假設，乃按實行計劃所在地不同之經濟情況而定。由獨立專業認可精算師每隔二至三年作出一次精算估值。

界定福利計劃之淨資產/(負債)在資產負債表內確認如下：

美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計劃資產之公平值	251,100	229,844
已供款責任之現值	(299,283)	(263,382)
淨供款責任	(48,183)	(33,538)
未供款責任之現值	(8,943)	(5,682)
未確認之精算虧損	45,059	31,902
未確認之過往服務成本	3,476	841
未確認之其他資產	246	505
退休金及退休負債淨值	(8,345)	(5,972)
組成：		
退休金及退休資產(附註17)	5,796	5,145
退休金及退休負債(附註25)	(14,141)	(11,117)
	(8,345)	(5,972)

年內淨負債之變動如下：

美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年初結餘	(5,972)	(3,618)
兌換率調整	(159)	(352)
在損益賬確認之淨支出	(6,908)	(4,962)
已付供款	4,694	2,960
年終結餘	(8,345)	(5,972)

28. 退休金及退休福利(續)

退休福利計劃之支出在損益賬確認如下：

美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現有服務成本	4,188	3,536
利息成本	15,029	13,726
計劃資產之預期回報	(14,175)	(12,956)
過往服務成本之攤銷	390	185
精算虧損淨額	602	353
縮減及結算之虧損	874	118
本年已確認之淨支出	6,908	4,962

就主要之界定福利計劃作出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貼現率	百分之二至八	百分之一至八
計劃資產之預期回報	百分之一至八	百分之二至八
未來薪酬之預期增長	百分之三至八	百分之三至七
計劃資產之實際回報(美元千元)	16,862	20,885

29. 股本

美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法定股本：		
普通股900,000,000股，每股0.10美元	90,000	90,000
可換股可贖回優先股65,000,000股，每股1美元	65,000	65,000
可贖回優先股50,000,000股，每股1美元	50,000	50,000
	205,000	205,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普通股568,902,998股(二零零三年：470,184,544股)，每股0.10美元	56,890	47,018

29. 股本 (續)

本公司根據一份二零零四年二月十三日配售協議以每股作價25.75港元配售發行47,000,000股每股0.10美元新普通股，所得款項將用作營運資金及業務之一般公司用途。

按照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七日通過之普通決議，發行股本經派發紅股增加五百一十七萬一千八百四十五美元，即從股份溢價撥出按面值繳足每股0.10美元之普通股51,718,454股。凡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七日每持有十股，即可獲派發一新紅股。

此等新股與當時已發行之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30. 儲備

美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集團		
股份溢價	178,146	35,073
資本贖回儲備	4,696	4,696
資產重估儲備	9,948	9,948
繳納盈餘	88,547	88,547
保留溢利	1,471,182	925,472
	1,752,519	1,063,736
本公司		
股份溢價	178,146	35,073
資本贖回儲備	4,696	4,696
繳納盈餘	88,547	88,547
保留溢利	153,379	169,122
	424,768	297,438

本年度股東應佔之溢利已列入本公司之賬目內，金額為一億一千八百八十萬美元(二零零三年：虧損五十萬美元)。

根據百慕達公司法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繳納盈餘亦可供分派。因此，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分派之儲備達二億四千一百九十萬美元(二零零三年：二億五千七百七十萬美元)。

31. 承擔項目

集團

(a) 資本承擔

美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經已簽約但尚未備付	456,945	653,597
經已授權但尚未簽約	386,128	214,770
	843,073	868,367

資本承擔包括將於二零零五至二零零八年期間交付之六艘各可運載八千零六十三個標準箱及六艘各可運載四千五百個標準箱之全新貨櫃輪(二零零三年：十艘各可運載八千零六十三個標準箱之全新貨櫃輪)之購入成本之餘額。

(b) 營運租賃承擔

根據不可取消之營運租賃而須於下列年內支付之最低租約租金總額為：

美元千元	船舶及設備	房地產	總額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	284,061	43,140	327,201
二零零六年	219,178	36,879	256,057
二零零七年	178,381	35,411	213,792
二零零八年	166,108	34,254	200,362
二零零九年	140,958	32,488	173,446
二零一零年及以後	860,081	381,104	1,241,185
	1,848,767	563,276	2,412,043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	219,425	41,487	260,912
二零零五年	174,986	36,280	211,266
二零零六年	165,582	31,653	197,235
二零零七年	159,902	31,062	190,964
二零零八年	161,857	30,060	191,917
二零零九年及以後	995,849	413,386	1,409,235
	1,877,601	583,928	2,461,529

31. 承擔項目(續)

(c) 營運租賃租金應收賬

根據不可取消之房地產營運租賃而於下列年內應收之最低租約租金總額為：

美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	19,328
二零零五年	19,934	19,718
二零零六年	19,673	18,714
二零零七年	18,458	17,195
二零零八年	17,547	16,073
二零零九年	14,794	13,034
二零一零年及以後	34,270	21,511
	124,676	125,573

32. 或有債務

集團

提供借貸擔保予：

美元千元	備用額		已動用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Hui Xian (附註15)	28,000	22,000	28,000	22,000

32. 或有債務 (續)

本公司

(a) 提供擔保，包括銀行貸款、財務租賃債務及銀行透支予：

美元千元	備用額		已動用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附屬公司	1,338,441	1,052,136	1,197,037	965,697
Hui Xian (附註15)	28,000	22,000	28,000	22,000
	1,366,441	1,074,136	1,225,037	987,697

(b) 本公司已就附屬公司未來之營運租約租金支出二億一千六百八十萬美元作出擔保(二零零三年：二億四千六百三十萬美元)。

33. 金融工具

美元千元	合約總額		公允價值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利率掉期協議	239,297	100,000	9,154	1,588
外匯遠期合約	218	1,894	—	(41)
	239,515	101,894	9,154	1,547

本集團透過由董事委員會審批之一系列綜合性程序、政策及限制，去處理由外幣、利率及燃油價格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集團並無參與任何投機性或作買賣用途之交易。上述之金融工具包括由本集團承擔之期貨、遠期交易、掉期及期權交易，為本集團之資產、債務或持倉作對沖之用。

此等金融工具之名義或合約總額表示在結算日尚未完成之交易額，並不代表其風險總額。基於交易對方乃信譽良好之金融機構，故此信貸風險僅限於尚未結算之餘額。

公允價值代表所有合約在結算日將其價值與指示市價比較而計算出來之差額。關於未到期合約之大部份損益已於有關交易中確認。按照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在結算日未平倉遠期外匯合約未變現之溢利或虧損已包括在損益賬內。

34.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計算財務費用前經營溢利與營運產生之現金比對表

美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計算財務費用前經營溢利	698,863	359,384
折舊	145,298	114,740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溢利	(1,768)	(1,914)
長期投資收入	(49)	(2)
出售長期投資溢利	(1,862)	(17)
出售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770)	—
無形資產注銷	42	—
無形資產攤銷	8,996	11,752
淨退休負債增加	2,373	2,354
計算營運資金前經營溢利變動	851,123	486,297
發展中及作出售用途之物業增加	(18,365)	(12,611)
應收賬項及預付項目增加	(51,482)	(54,691)
應付賬項及應計項目增加	65,816	101,701
營運產生之現金	847,092	520,696

34.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融資變動分析

美元千元	資本贖回				總額
	股本及溢價	儲備及 繳納盈餘	少數 股東權益	借款及財務 租賃債務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6,787	148,286	7,988	865,190	1,108,251
兌換率調整	—	—	—	7,735	7,735
財務租賃開始	—	—	—	189,516	189,516
購回本公司股份	(4,696)	(55,043)	—	—	(59,739)
少數股東應佔溢利	—	—	117	—	117
支付予少數股東權益之股息	—	—	(255)	—	(255)
融資現金流入	—	—	—	20,671	20,671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2,091	93,243	7,850	1,083,112	1,266,296
兌換率調整	—	—	—	2,707	2,707
財務租賃開始	—	—	—	372,445	372,445
發行新股份	152,945	—	—	—	152,945
少數股東應佔溢利	—	—	149	—	149
支付予少數股東權益之股息	—	—	(191)	—	(191)
融資現金流出	—	—	—	(53,385)	(53,385)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5,036	93,243	7,808	1,404,879	1,740,966

以上借款包括還款期超過三個月至一年之貸款。

(c)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存分析

美元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於存款日起計三個月內到期之銀行結存及存款	744,433	551,703
投資組合	249,834	108,165
透支及銀行借款於墊支日起計三個月內償還	(85)	(15,050)
	994,182	644,818

35. 賬目之通過

賬目經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日獲董事會通過。